

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(衛星電視) 事業裁處案件一覽表

裁處日期：107/07/01~107/07/31

	受處分單位	受處分頻道	處分書文號	節目名稱	播出日期 播出時間	違法事實	受處分內容說明	核處情形
1	中天電視股份有限公司	中天娛樂台	通傳內容字第 10700291190號 處分日期： 107/07/25	健康E世代	107/02/15 09:00~10:00	節目與廣告 未明顯分開	內容略如下：(一)成分及功效：1、亮眼達人：「我特別要說明一下『台灣綠蜂膠』，而且是台灣綠蜂膠裡面的PPLs這個成分，才能對我們的視神經不只是修復，重點是還可以再生！」2、主持人：「它那麼神奇，到底是什麼樣子？」3、亮眼達人：「我跟大家講，PPLs非常特別，它能夠幫你把這個視神經的細胞再生以及分化，變大、變粗、變多、變長……這個就叫做異戊二烯類黃酮（手持圖表），這就是我們的PPLs，而我特別要一直強調，不是所有的綠蜂膠都有PPLs，而且我再強調，是只有臺灣！」4、主持人：「它厲害到就是拿到很多地方的專利是嗎？」5、亮眼達人：「對，沒有錯！包含了臺灣、日本、美國、澳洲……而且最重要的是，美國的国家視力委員會還肯定它為治療眼部疾病的化合物喔！」(二)實驗檢測：現場比較一般蜂膠及台灣綠蜂膠之精純度，其中綠蜂膠已脫脂去蠟較不刺激；另將蜂膠加入水中，一般蜂膠立刻下沉，而綠蜂膠則因分子小且吸收效益高，緩慢下沉。主持人表示：「……可是現在使用了這一個(綠蜂膠)，它真的就是滑順，就跟喝水那種感覺一樣，也沒有怪味……那我們就吃這個綠蜂膠就好了。」亮眼達人：「喔沒有，跟你講喔，這個只是蜂膠，還是要提煉，因為如果你沒有把PPLs提煉出來，你還是只是吃到蜂膠。」(三)食用方式：1、亮眼達人：「以往你用滴的，而且我跟你講，像這樣子的保存沒有這麼簡單，所以你用粉劑的開始進化了，可是粉劑的有一個問題，你要吃多少？」，主持人：「出門在外真的很難耶！」亮眼達人：「有的人還嗆到對不對？所以現在不要再問了，我們每天就是1到2顆膠	罰鍰 NT\$200,000

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(衛星電視) 事業裁處案件一覽表

裁處日期：107/07/01~107/07/31

受處分單位	受處分頻道	處分書文號	節目名稱	播出日期 播出時間	違法事實	受處分內容說明	核處情形
						<p>囊，我都幫你定量做好（鏡頭拍攝膠囊）……。」2、亮眼達人：「……所以不要吃錯，要吃台灣綠蜂膠，而且是要台灣的優質的綠蜂膠裡面的PPLs」，主持人：「那我們平常中藥行買嗎？」亮眼達人：「其實根本買不到，因為這些都會被特定我們生技公司，現在把這個量全部鎖起來，然後把它精煉出PPLs。」3、亮眼達人：「……濃縮在1顆小小的膠囊裡面，……我有維生素的ACE這些部位所需要的養分，才能夠被完整的保護，才能夠釋放在我們眼睛，得到說，吃1顆抵過人家吃10顆。」主持人：「沒錯！因為1顆它大概可以抵一整天了吧！」(四)節目末段搭配諮詢專線：1、主持人：「你趕快去查詢一下，或是上網搜尋一下，我們現在在講的這個東西，就是台灣才有的綠蜂膠裡面的成分，叫PPLs。」亮眼達人：「我再次強調，其他國家是完全提煉不出PPLs……。」2、片尾鏡面顯示節目諮詢專線：「0800-030-166」。旨揭節目內容以正面且深入方式介紹特定商品之成分、功效及特色，藉由實驗檢測突顯該商品價值，並於節目最後搭配諮詢專線，已具明顯促銷及宣傳商品之意涵，致節目未能明顯辨認，並與其所插播之廣告未區隔，已違反衛星廣播電視法第30條規定。</p>	

罰鍰： 1 件 警告： 0 件

核處金額： NT\$200,000 元